**花蓮縣秀林鄉文蘭國民小學107年度值勤人員甄選簡章**

一、依據：

1. 花蓮縣政府100.1.17府教國字第1000011954號函規定辦理。

2.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。

二、名額：1名（備取1名）。

三、性別：不拘(男性需役畢)。

四、僱用期間：自107年4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，期滿無條件解僱。

五、資格條件：

1.具中華民國籍者。

2.品行端正，形象良好，性情穩定，無不良啫好。

3.身強體壯、健康良好、服務態度佳。

4.具適切表達及基本書寫能力。

六、工作項目：

1.校門守衛。

2.不定時巡視校園，維護校園安全及整潔。

3.郵件之收受，門窗、水電之關閉。

4.校產之保全、防火、防盜。

5.颱風時配合實施防颱措施，天然災害之防護及緊急搶修。

6.遇有緊急狀況或意外情況之處理及通報，並記載於值日夜紀錄簿內。

7.傾倒學校垃圾至垃圾車。

8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9.上述工作項目之詳細內容以契約為主。

七、工作地點：花蓮縣文蘭國民小學（花蓮縣秀林鄉文蘭村7鄰米亞丸1號）。

八、工資：以鐘點計薪，每小時新台幣140元，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 (於該月月底結算請款，隔月10日前發薪），薪資計算以契約內容為主。

九、工作時間：每週星期一至週日每週2小時，上述所規定之時間外之年假、補假日、天然災害之停課日（詳細內容以契約為主）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有意願應徵者請將報名簡歷表、身分證影本及其他有利審查之

相關資料等，於107年03月19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1時，

向本校人事報名並進行書面審查，符合者請於下列時間參加面

試。

十一、面試時間地點：107年03月1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3時（本校民族教育

資源教室）

十二、錄取結果：107年03月1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，公告於花蓮縣政

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及本校校網網站。

十三、聯絡方式：本校兼任人事03-8641020＃12。

十四、附則：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2 日

**花蓮縣秀林鄉文蘭國民小學107年度值勤人員甄選**

**簡歷表**（請親自手寫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|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| |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 | | |
| 年齡 |  | | | |
| 性別 |  | | | |
| 最高學歷 |  | | | |
| 住址 |  | | | |
| 電話 | （宅） （手機） | | | |
| 經歷 | 服務機關 | | 服務機關 | |
|  | |  | |
|  | |  | |
|  | |  | |
| 簡要自述 |  | | | |
| 報考人簽章 |  | 資格審核 | | |
| 合於規定 | | 不符資格 |
| 人事單位 |  |  | |  |